



第五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97

训练和研究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秘书长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按照大会 1999 年 12 月 22 日关于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训研所）的第 54/229 号决议编写的。该决议所处理的一些主要问题为：加强机构间的合作，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有系统地利用训研所，训研所的管理需要连贯性，以及为训研所提供设施以维持其办事处。

二. 改善机构合作和伙伴关系

2. 如训研所执行主任所提交的关于 1998 年 7 月 1 日至 2000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活动报告¹内所详细述及的，各方案保持了稳定和维持。自 1996 年以来，每年在全世界举办了大约 120 个不同的方案、讨论会和讲习班。现在每年有超过 5 500 名参与者从训研所的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中获益。

3. 作为改革进程一部分所提出的政策继续进行，该政策将实施重点放在训研所具有专门知识并取得良好过去记录的有限数目而界定完善的“专精领域”。该政策的第二个要素是发展和加强在联合国系统内外的机构合作，响应这个要素，训研所已经同联合国的大多数方案和基金以及联合国系统内各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

4. 同国家和区域性的学术和专门中心的伙伴网已加以扩充，尤其在非洲。另外从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征聘专家和顾问的工作已在增加中，促成了在区

* 大会第 54/248 号决议所要求的脚注未列入本次提交的报告。

域和区域间各级的日益增加交流专门知识和经验。

5. 关于设计和发展新的教学方法的研究工作继续进行。这包括关于受国家驱使的需求评估的新方法以及编制和散发定身量做的培训材料。训研所内的所有协调员同联合国其他实体合作，正在作出集体努力来逐步发展远程学习，包括电子培训。

6. 大会在第 54/229 号决议第 9 段中鼓励董事会考虑在更多地点，包括区域委员会所在的城市，举办研究所的活动，以便促进更多参与和减少费用。很不幸，由于缺乏会员国向训研所普通基金作出足够的未指定专门用途的捐款，所以无法发起一些由普通基金支付费用的方案。

三. 有系统地利用训研所

7. 大会在第 54/229 号决议第 10 段中请秘书长与训研所以及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协商，继续探讨各种途径和方式，以便有系统地利用训研所执行训练和能力建设方案。在这方面已取得重大进展。训研所正在进行一项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而由全球环境融资提供资金的重大的培训和能力建设方案。发展和扩大这些工作的可能性是很好的。此外，自从去年以来训研所直接地或者通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或开发计划署，正在进行一些由联合国基金会和联合国国际伙伴关系基金会提供资金的方案。

8. 秘书长将继续鼓励联合国各基金和方案尽可能最好地利用训研所在培训和能力建设领域的职能。设计在日内瓦和在纽约以及在外地的联合活动的可能性很多，并且正在日益增加中。

9. 训研所的财务情况已有改善，但仍很脆弱。特别用途赠款的资金筹措情况令人满意。值得指出的是，一些曾经中断给训研所资助的工业化国家正在恢复对特别用途项目的赠款。

10. 然而，对普通基金的自愿捐款数目仍然不足。由于恢复了训研所的信誉，并且其各项方案的实际性和有用性普遍受到确认，所以秘书长预计特别是发达国家将恢复其捐款。

四. 训研所管理工作的连贯性

11. 训研所董事会在 2000 年 4 月 26 日自 28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第三十八届会议上重申其关切认为，执行主任员额的水平应对应其职责加以升级。秘书长目前正在审查这件事中。

12. 在这同时，响应大会第 54/229 号决议对训研所管理工作连贯性的要求，秘书长已经延长执行主任的任用超过其退休年龄。

五. 向训研所提供更多的设施

13. 秘书长注意到大会再次吁请继续探讨所有可能的途径和手段，向训研所提供更多设施，以维持其办事处（大会第 54/229 号决议第 12 段）。

14. 鉴于这项要求，并考虑到训研所董事会第三十八届会议所达成的结论和建议，所以秘书长继续审查这件事。秘书长已经确定，没有出现其他的考虑值得脱离在其关于新闻社和其他实体租用联合国房地的说明（A/C. 5/54/25）中所详细说明的那些既定的政策和做法。秘书长的意见是，他受这种既定做法的约束，这个做法是依据不要用预算外方案所造成的开支来加重经常预算的负担这个基本原则。考虑到大会各项任务规定的互相矛盾性，所以这件事陷于僵局，秘书长将需要大会的授权来免除训研所在日内瓦和纽约所占用的房地的租金和维修费。

15. 如果大会要照这样办的话，秘书处随时准备提供关于迄今已有但仍未支付的那些收费的资料，并每年对将会造成的开支作出估计。

注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五届会议，补编第 14 号》（A/55/14）。